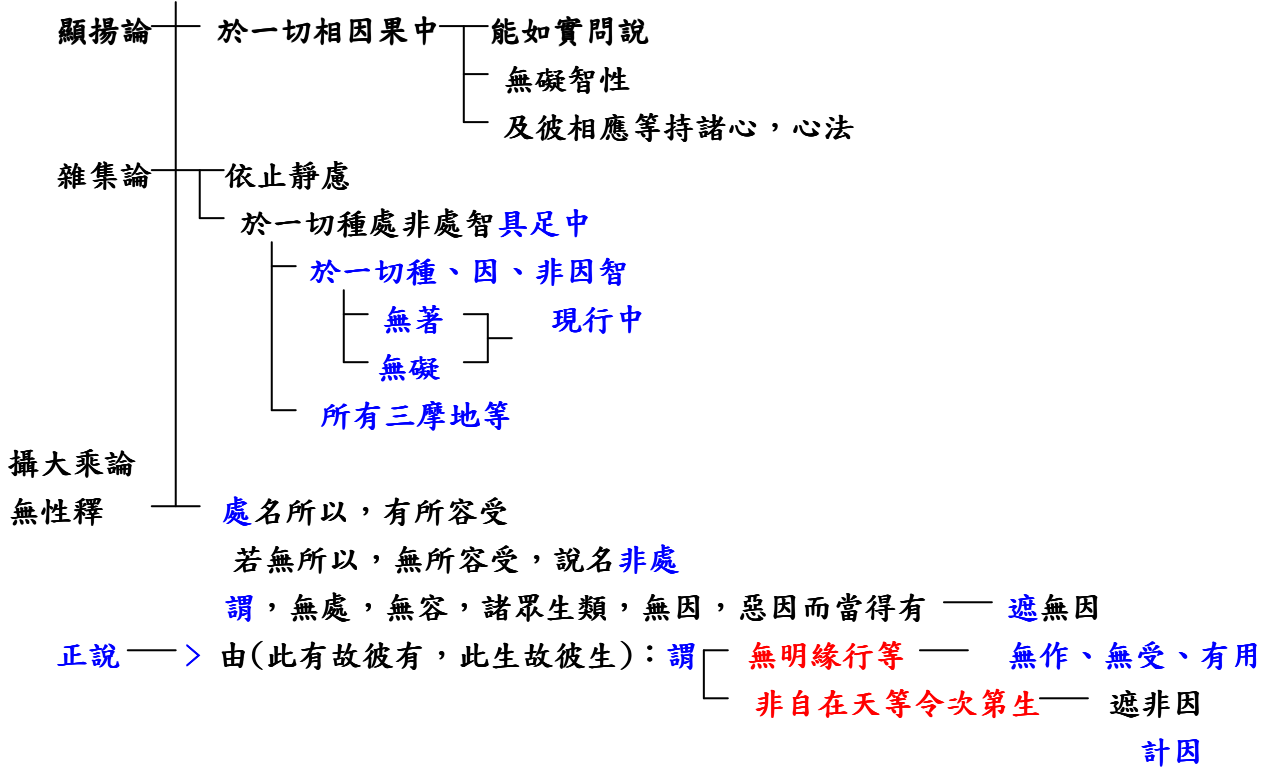


十力之《處非處智力》瑜伽論《力種性品》與《菩提分品》



思惟：護<不殺戒> vs 殺罪

- 1、全戒體故自殺？
- 2、全戒故令殺己？
- 3、捨戒隨他？
- 4、捨戒後求遠離緣？
 - 防衛？
 - 傷他？
 - 殺他？
- 5、於性罪殺人，作懺？
 - 未懺得報？
 - 現世？
 - 他世？
 - 餘報？
 - 懺淨已，得報否？
- 不理他，行嗎？